入围通知书

慧通食安（河南）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兰考县教育体育局2026年中小学校食堂大宗食材阳光采购框架协议项目征集文件和贵公司于2026年08月19日提交的响应文件，经评标委员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征集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已完成评审和入围结果公示，现确定贵公司入围。请贵公司自收到本通知书后30日内，按照征集文件和响应文件的规定与征集人签订框架协议。

项目名称	兰考县教育体育局2026年中小学校食堂大宗食材阳光采购框架协议项目
采购内容	涵盖兰考县部分中小学校食堂所需大米、面粉、食用植物油、畜禽肉类、鲜蛋类、新鲜蔬菜、豆制品、各类调味品等大宗食材，服务内容包含食材统一供货、仓储保管、准时配送、质量溯源、售后保障等一体化配套服务。
框架协议期限	一年
服务标准	严格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全面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等国家及省、市食品安全法律法规、校园食材采购管理规章制度，严格执行本项目各项采购标准
代理机构	河南宏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	框架协议

入围通知书对征集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法律效力，入围通知书发出后，征集人改变入围结果的，或者入围供应商放弃入围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征 集 人：兰考县教育体育局 （盖章）

代理机构：河南宏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盖章）

2026年08月21日

温馨提示：贵公司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小企业融资申请”了解详情，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支持。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2026年中小学校食堂大宗食材
阳光采购框架协议

征　集　人（甲方）：兰考县教育体育局

入围供应商（乙方）：慧通食安（河南）科技有限公司

第一条 协议订立依据

1. 本项目为兰考县教育体育局2026年中小学校食堂大宗食材阳光采购框架协议项目，通过公开评审确定乙方为本项目入围供应商；

2.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二次竞价规则，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原则签订本框架协议。

第二条 框架协议适用范围

1. 服务对象：甲方确定纳入本框架协议采购范围的部分中小学校在校学生；

2. 服务内容：大米、面粉、食用油、畜禽肉、鲜蛋、蔬菜、豆制品、调味品等校园食堂食材统一分拣、冷链配送；

3. 协议性质：本协议为框架准入协议，仅确定乙方入围配送资格、通用履约标准、双方权责；各学校通过兰考县校园阳光餐饮信息化服务平台二次竞价自主遴选，单独下达订单，以订单及分项采购合同作为单次供货结算依据；

4. 服务期限：2026年秋季学期，2027年春季学期，一整学年。

第三条 平台入驻与二次竞价规则

1. 乙方须入驻兰考县校园阳光餐饮信息化服务平台，完整录入企业资质、仓储场地、冷链车辆、检测人员、从业人员等全部信息，必须配合甲方完成平台调试、数据完善、溯源公示工作，遵守平台全部管理细则；

2. 本项目报价优选周期为两周，乙方须在平台完成下一周期全品类线上报价；报价经校方确认后，本周期内食材结算单价固定不变，不受市场价格波动调整；

3. 乙方申报周期报价不得高于同期县域周边同类同质食材市场平均交易价格，甲方、各校有权不定期开展市场询价核查，报价虚高、串通抬价的，取消当期供货资格并纳入履约考核扣分；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4. 乙方报价为全费用包干价，包含食材采购、分拣（需净菜的学校配送净菜）、包装、冷链运输、装卸、人员劳保、车辆保险、食品安全、税费、耗材损耗、售后补货等全部费用，甲方及各学校无需另行支付任何款项。

第四条 食材质量、验收与保质期约定

1. 乙方所有配送食材须严格执行本项目采购需求列明的国家食品安全强制标准，随货附带批次合格证、检验/检疫报告、农残检测材料、承诺达标合格证，做到货证相符、来源可追溯；

2. 畜禽肉类仅限定点屠宰当日凌晨热鲜肉或冷鲜肉，严禁供应冷冻肉、解冻肉、注水肉、病死肉，必须具备“两证一章”；

3. 预包装食品验收规则：新鲜蔬菜、生鲜肉类不适用保质期条款；其余预包装食品到校剩余保质期不得低于产品总保质期 2/3，未达标校方有权当场拒收；

4. 到校食材重量复秤，±3‰为正常误差；单次缺秤超误差标准，该批次按实际重量结算；累计三次缺秤，按协议违约条款处理；

5. 校方验收不合格食材，乙方须 2 小时内完成同规格合格食材补货，产生全部成本、断餐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五条 仓储、冷链、检测及场地硬性要求

1. 乙方拥有合规经营场所，分区设置常温仓储区、分拣车间、保鲜库，温湿度 24 小时自动监测留存记录；场地距离污染源 25 米以上，配备防鼠防虫、通风防潮、24 小时视频监控；

2. 配备化检测实验室与专业检测人员，每批次食材完成自检并出具检测报告，检测记录、留样资料归档保存不少于 2 年；

3. 全部生鲜食材使用密闭冷链车辆配送，全程温控 0-4℃，车辆配备 GPS 或北斗定位可实时调取运输轨迹；周转器具每日清洗消毒并留存台账；

4. 从业人员年满 18 周岁以上，持有效健康证上岗，统一穿戴工作服、帽、口罩；人员保持稳定，定期开展食品安全培训并留存记录。

第六条 订单履约、缺货处置

1. 各学校通过平台线上下达订单，载明食材品类、规格、数量、送达时间、收货地点、特殊要求，乙方实时接收订单；

2. 乙方须严格按照订单时效、规格履约；若单品缺货，乙方应当在收到订单当日主动告知校方，协商替代食材或补货方案。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第七条 禁止转包、分包

本项目所有食材须从乙方自有仓储中心统一分拣配送，严禁转包、分包给任何第三方；一经查实，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框架协议，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取消入围资格，情节严重的移交有交部分依法处理。

第八条 实地核查与资格管理

1. 协议存续期间，甲方可联合市场监管、纪检监督部门不定期对乙方仓储、冷链、检测、人员条件开展实地核查；

2. 核查发现乙方实际条件与响应文件承诺不符、提供虚假资质材料的，甲方暂停乙方平台配送权限，移交监管部门处置；查实违法违规的，列入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与食品安全责任险

1. 乙方签订本框架协议前，足额缴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壹拾万元**（或提供等额银行保函）；服务期满无违约、无食品安全事故、无重大投诉，保证金无息全额退还；存在违约的，甲方有权直接从保证金中抵扣损失；

2. 乙方投保保额不低于**2000 万元**校园食品安全责任险，保单有效期覆盖本协议全部服务周期，保单复印件提交甲方备案。

第十条 月度履约考核与退出机制

1. 甲方联合各校建立月度考核制度，考核维度包括：食材质量、配送时效、价格合规、票据提供、售后响应、仓储冷链管理。乙方连续两个月考核不合格，或收到三次整改通知仍拒不落实的，甲方有权暂停乙方当期配送资格；乙方年度内累计多次考核不合格，或发生食品安全事故的，甲方有权直接将其清退出入围供应商库，并终止本框架协议。

2. 乙方因自身经营调整、资质变更或其他原因需提前终止合作的，应至少提前 20 日向甲方提交书面退出申请，经甲方同意后方可退出入围供应商库。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停止配送或单方退出的，甲方有权扣除全部履约保证金，并保留追究其违约责任及赔偿损失的权利。

3. 乙方在两周内发生配送延迟超过约定时效 3 次以上，或延迟时间累计超过 10 小时的，甲方有权暂停乙方当期配送资格，并扣减相应履约保证金。

4. 因乙方配送不及时导致学校食堂无法正常供餐、影响师生就餐，或造成食品安全隐患的，甲方有权立即暂停乙方配送资格，并追究其违约责任；情节严重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或造成恶劣影响的，甲方有权直接终止本框架协议，将乙方清退出入围供应商库，并保留追究赔偿责任的权利。

第十一条 应急保供义务

遇极端天气、产地减产、市场断供等突发情况，乙方须启用备用供货渠道，接到校方应急通知 1 小时内完成补货；乙方无法保障供餐的，甲方可启用其他入围供应商，差价、应急成本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 食品安全责任

乙方对所配送食材全流程食品安全负全部主体责任，因食材变质、农残超标、检疫不合格、冷链失效等造成师生食物中毒、人身损害、行政处罚的，全部赔偿责任、法律责任由乙方独立承担；甲方有权解除协议并追责。

第十三条 协议期限

本学年到期自动终止，乙方不再具备入围配送资格。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

本协议履行发生争议，双方先行协商；协商不成，向兰考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其他

1. 本项目采购需求、征集文件、乙方投标响应文件、平台管理规则均为本协议有效附件，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框架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壹份，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

甲方：兰考县教育体育局

地址：兰考县兰阳北路与振兴路交汇处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26997388

签订日期：2026 年 9 月 16 日

乙方：慧通智安（河南）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illegible]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illegible]

签订日期：2026 年 9 月 16 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